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
傳真：(02)27026324
承辦人及電話：張毓芬(02)27065866轉2629
電子信箱：a111037@nhi.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6月21日
發文字號：健保醫字第1070033351B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106年第4季「牙醫門診總額各分區一般服務每點支付金額
結算說明表」已確認並公布於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路徑
如說明段，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62條第3項規定暨107年5月22日「
全民健康保險醫療給付費用牙醫門診總額研商議事會議」1
07年第2次會議決定辦理。
- 二、旨揭牙醫門診總額結算說明表請逕自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
，路徑為本署全球資訊網／醫事機構／醫療費用支付／醫
療費用給付規定／各部門總額預算分配參數及點值結算說
明表（105年起）／牙醫總額。
- 三、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申報與核付及醫療服務審查辦法
規定，自107年6月15日起，牙醫門診總額費用之暫付、核
付，依106年第4季結算點值辦理，並於107年6月辦理該季
點值結算後追扣補付事宜。

正本：本署各分區業務組

副本：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
合會、各縣市牙醫師公會、財政部賦稅署、本署資訊組、本署財務組、本署主計

室、本署醫審及藥材組、本署醫務管理組

2018-06-21
交 15:49:37 章



訂

線

牙醫門診總額各分區 106 年第 4 季點值計算說明

各區一般服務浮動點值、平均點值

投保 分區別	調整後分區 一般預算總額 (BD)	投保該分區當地就醫 浮動核定點數(BF)	加總浮動核定點數 (GF)	跨區浮動點數x投保 分區前季點值(AF)	投保該分區核定非 浮動點數(BG)	當地就醫分區 自墊核退點數 (BJ)	浮動點值 [BD-(跨區浮動點數 x前季點值, AF)-BG -BJ] /BF	平均點值 (BD)/(GF+BG+BJ)
台北分區	3,714,815,879	3,263,195,712	4,038,993,735	678,841,354	33,480,212	985,902	0.91980643	0.91195593
北區分區	1,599,144,871	1,249,913,613	1,601,229,044	333,389,930	10,692,853	478,899	1.00373592	0.99177877
中區分區	1,834,348,777	1,699,530,445	1,871,212,695	159,826,704	15,539,128	330,766	0.97594732	0.97205538
南區分區	1,321,885,891	1,130,449,144	1,335,593,982	193,268,842	11,062,773	209,322	0.98840798	0.98145310
高屏分區	1,434,215,782	1,292,001,910	1,439,240,419	142,424,791	8,379,622	162,510	0.99322520	0.99062928
東區分區	208,560,397	158,187,815	188,408,848	32,470,415	2,322,977	42,941	1.09821394	1.09322843
全 區	10,112,971,597		10,474,678,723		81,477,565	2,210,340	0.95747888	0.95781592

註：全區浮動點值=[BD-BG-BJ] / (BF)；全區平均點值=(BD)/(GF+BG+BJ)

製表日期：107 年 5 月 14 日。